

股票代码：600795 股票简称：国电电力  
转债代码：110018 转债简称：国电转债  
债券代码：122151 债券简称：12 国电 01  
债券代码：122152 债券简称：12 国电 02  
债券代码：122165 债券简称：12 国电 03  
债券代码：122166 债券简称：12 国电 04

编号：临 2014-52

##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为了优化公司发电资产布局，调整公司投资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公司”）拟将所持有的国电库尔勒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库尔勒公司”）51%股权转让给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能源”）。

### **一、交易双方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一）新疆公司**

新疆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电源的投资、经营和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生产和销售；从事电力业务相关技术服务、信息咨询。

#### **（二）深圳能源**

深圳能源成立于1993年1月，1993年9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目前总股本为2,642,994,398股，其中深圳市国资委持股47.82%，华

能国际持股25.02%，其他股东持股27.16%。经营范围是各种常规能源和新能源的开发、生产、购销；投资和经营与能源相关的原材料的开发和运输、港口、码头和仓储工业等。

### **（三）库尔勒公司**

库尔勒公司是由新疆公司、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巴音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库尔勒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金4,000万元，持股比例分别为51%、25%、12%和12%。经营范围是电力项目的投资、电力废弃物综合利用。

库尔勒公司2×35万千瓦热电项目位于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首府库尔勒市，于2013年2月18日获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

## **三、转让方案**

### **1. 转让方式**

库尔勒公司 51%股权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深圳能源。

### **2. 审计评估情况**

以 2014 年 5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双方委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和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公司对库尔勒公司进行了审计和资产评估工作，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按照收益法评估结果，库尔勒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8,216.21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4,216.21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4,000.00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为 4,952.52 万元，增值额为 952.52 万元，增值率 23.81%。库尔勒公司 51%股权评估值为 2,525.79 万元。

### **3. 转让价格**

库尔勒公司 51%股权转让价格以净资产评估价值为基础，经双方

协商确定为 2,525.79 万元。

本次协议转让事宜尚需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

特此公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8 月 19 日